

期權交易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期權交易規則

目錄

規則

第九章—應急程序

- 901-903 暫停期權交易
904 颱風訊號、極端情況及黑色暴雨警告
905 以圖文傳真輸入指示

第一章

定義及釋義

定義

101.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在期權交易規則中，

「極端情況」

指香港任何政府機關於八號或以上風球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風球前公布，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出現的「極端情況」；

第九章

應急程序

暫停期權交易

903. 倘董事會認為，或行政總裁經徵詢證監會的意見後，期權系統的操作或運作對一名或多名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有所威脅，或有可能損害時（無論是任何火災、或其他災害、或意外、颱風、極端情況、電力中斷、通訊故障、電腦失靈等原因或任何其他事件），則董事會可全權決定採取其認為所需的處理有關損害的行動，包括但並不限於調整期權系統的各项活動的開始及結束時間。任何該等行動可引起一名或多名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無能力訂立期權合約，以致一名或多名期權經紀交易所參與者無能力訂立期權經紀客戶合約及期權交易所參與者的客戶無能力訂立客戶合約。此外，由於HKATS電子交易系統工作站或期權系統的通訊失靈關係，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在訂立期權合約時或會不時受到阻延或遇到障礙。

颱風訊號、極端情況及黑色暴雨警告

904. 倘懸掛颱風訊號八號或更高風球、當公布極端情況，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所有期權系列的交易可能根據交易運作程序暫停。